

2017年丽水市市级机关考试录用公务员拟录用人员公示（2）

按照《2017年丽水市各级机关考试录用公务员公告》规定，现将拟录用人员予以公示。

1. 公示时间：2017年7月17日至23日，共7天。

2. 公示联系处室和受理电话：

中共丽水市委组织部干部综合处：0578-2098676

丽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务员管理处：0578-2091988

中共丽水市委组织部
丽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2017年7月17日

序号	姓名	性别	准考证号	报考单位	报考职位	考察结果	备注
1	潘相李	男	11101013013	丽水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	工作人员	合格	
2	金秀珍	女	11201101210	丽水市莲都区人民政府南明山街道办事处	工作人员	合格	